

# 企业境外投资批准证书

产品名称	企业境外投资批准证书
公司名称	至臻联合（中国）会计服务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基隆路1号1526室
联系电话	400-990-8829 13773878095

## 产品详情

需要ODI备案的企业或业务类型：

跨境电商

BVI等投资控股企业

境外投资并购

境外上市（红筹/VIE架构）

成立境外子公司开展业务

备案政策出台前已经投资但未办证书

对外投资备案(核准)对象主要分为三种：

设立终目的地企业需备案(核准)

为掌握对外投资资金真实去向，同时也有利于有关部门为对外投资企业提供服务和保障，《暂行办法》明确对外投资备案(核准)实行终目的地管理原则，进行“穿透式”管理。根据《暂行办法》规定，除另有规定的以外，对外投资的市场主体、决策主体、执行主体和责任主体，按照“有关部门引导、企业主导、市场化运作”的原则开展对外投资，在境外设立(包括兼并、收购及其他方式)企业前，应按规定向有关主管部门提交相关信息和材料;符合法定要求的，相关主管部门为其办理备案或核准。这里所述的企业为终目的地企业，终目的地指境内投资主体投资终用于项目建设或持续生产经营的所在地。这就是所谓的终目的地管理原则。

空壳公司不备案(核准)

穿透性管理意味着对于终目的地企业设立的路径上所进行的投资行为不予理会。具体而言，就是对于境内投资主体投资到终目的地企业的路径上设立的所有空壳公司，管理部门均不予备案或核准。

终目的地企业再投资不备案(核准)

同时，这种管理不是无限穿透，终目的地企业再开展的投资活动不属于现行对外投资管理范畴，无需办理对外投资备案或核准手续。

ODI备案的流程：

发改委立项；

向省/市发改委部门申请项目，报送项目信息，境内投资人签署各项所需法律文件，待发改部门核准或备案，待发放核准文件或备案通知书。

商务部审批发证；

商务部门核准或备案，发放《企业境外投资证书》，企业应在收到证书2年在境外开展投资。

外汇管理局备案；

由企业所在地银行放外汇，并由外管局监管。投资金额500万美金以上的，需向外管部门汇报。外管部门审核后，向境内企业发放《境外直接投资外汇登记证》。